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作为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北京德皓国际 2024 年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北京德皓国际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二)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 66 人，注册会计师 3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40 人。

(三) 业务规模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43,506.21 万元（含合并数，经审计，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 29,244.86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2,572.37 万元。审计 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 125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

(四) 诚信记录

北京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监管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期间有 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22 次（其中 21 次不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期间）、

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均不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期间）。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续聘北京德皓国际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项目成员信息

（一）人员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胡彬，2009 年 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 年 9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廖家河，1999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3 年 7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为 7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吉正山，2013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3 年 12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数 2 家。

（二）诚信记录

项目签字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签字会计师廖家河，2023 年 9 月 22 日因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项目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警示函一次；2024 年 5 月 13 日因深圳市爱迪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2018 年年报审计项目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出具警示函一次。

（三）独立性

公司及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质量控制制度

北京德皓国际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质量(风险)控制体系和技术支持体系,为保障业务项目的质量提供了可靠的基础。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公允合理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地出具了专业报告。

(二) 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北京德皓国际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以及签发报告复核。

(三) 项目咨询与意见分歧解决

北京德皓国际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德皓国际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四) 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北京德皓国际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立信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德皓国际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北京德皓国际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等相关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北京德皓国际根据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的审计工作方案、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推进现场审计工作并提交工作成果,满足公司报告披露的时间要求。

在执行审计的过程中,北京德皓国际及相关审计人员就独立性、审计项目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

报告。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北京德皓国际配备了专业的审计工作团队，配备具有丰富相关行业经验的专业人员负责各业务板块的专业知识咨询。项目现场负责人以及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

六、信息安全管理

北京德皓国际在业务开始前，与客户就业务约定条款达成一致意见，签订业务约定书，以避免双方对业务的理解产生分歧。北京德皓国际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北京德皓国际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 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综上，公司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作为公司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其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审计组成员勤勉敬业、具有必需的业务水平，能够较好地完成2024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特此报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